

# 368万过路费比违法者更可恶

张若淮

锐评

河南禹州一农民为了逃避过路费，拿着两套假军车牌照营运，8个月里免费通行高速2361次，偷逃过路费368万余元。拉沙挣了20多万元。事发后法院以诈骗罪判处其无期徒刑。据律师称可能成为全国首例案件。(见本报昨日12版)

不妨先粗略计算一下：免费通行高速2361次，偷逃过路费368万余元，这意味着每次过路约需1559元。虽然在368万中可能包含罚款、滞纳金等费用，但过路费奇高也是一个不争的事实。“欲与天公试比高”的通行费所展露的收费之恶，比

之该农民利用假军用车牌开展非法营运的诈骗之恶，恐怕有过之而无不及。

高昂到不可思议的通行费，很容易让人遗忘该农民的非法行为本身，从某网站该新闻多达6000多条的网友跟帖看，同情乃至鸣不平的声音占了压倒性多数，显然，网络民意站到了违法者一边。这绝非是简单的舆论“同情弱者”的心态使然，收费之恶是如此的剽悍和昭然若揭，以至于它轻易地掩盖了违法者的违法行为，反而成为公众口诛笔伐的“全民公敌”。

违法者无论如何疯狂的非法营运，都只不过是“一个人的恶”；而通行费之恶，却是相关制度之恶，怎能不引得人神共愤？

在形同掳掠的通行费面前，违法者的诈骗营运本身已经悄悄退到幕后，人们看到的只是张着血盆大口的收费猛兽，以及违法者的凄凉和无奈。

偷逃368万过路费，不过才挣了20万，也就是说，如果正常缴费，该农民不仅一分钱挣不到，还要赔上348万的过路费。这样诡谲的事实，无法让人不愤怒，现在一些地方的规则，如果严格遵守就赚不到钱，反而要赔钱，这不能不说是一些违法行为出现的重要原因。

藉由此案，我们终于知道，断山截路的过路费是如何死死牵绊经济发展和民生幸福的；我们也终于明白，它是怎样把曾经老

实巴交的营运者逼成疯狂的作奸犯科者的。它就像一台压榨人心的机器一样，硬生生把人心潜伏的恶给榨了出来，从而对社会心理和社会道德构成致命的戕害。

人违法，自有法律制裁，而备受诟病的过路费却依然故我。本案中的农民，被法院判处无期徒刑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，没收所有违法所得并处罚金200万，偷逃过路费的后果显然严酷至极，该农民倾家荡产不说，还彻底失去自由。选择不上诉的他，为自己的违法行为付出了代价，但368万过路费已经明确告诉世人，有错的不仅是他一个人，高昂不合理的过路费比他的违法行为可恶得多！

经视 jingshi

## 你淡定或者冲动 房价都在那里涨!

刘鹏

1月11日,《人民日报》社会版联合人民网要闻部,推出“买房,你够理性吗”问卷调查。截至当日21时,参与网友超过1.1万人。53%的人尚未购房,38%的人有一套,9%的人有两套或以上的房子。64%的网友认为,现在买房并不合乎理性。其中,34%的人表示,房价已经超出了自己的经济承受能力;30%的人表示,房价已经太高,现在买房有风险。(据1月12日《人民日报》)

按照市场经济的一般规律而言,成本决定价格,供求影响价格。当然,房地产市场也不例外。住房需求本身的刚性,让房价很难有下降的空间,如果再加上一些非理性的购买行为,大家需不需要,都抢着先买一套或者两套房子,那无疑于给高涨的房价“打鸡血”,人为地保持甚至推动其亢奋程度。

然而,不可否认的是,非理性购房虽然对房价高低有影响,但其并不是房价居高难下的主要因素、更不是直接推动因素。房价之所以坚挺、高涨,土地政策和价格、开发商暴利、投机买房、炒房、银行信贷规模以及不可调和的刚性需求等,无疑个个都比非理性购买的影响要大许多。土地、炒房、信贷、需求等各种因素的相互叠加,使得房价只涨不跌成为神话一般的现实,这直接导致了人们对房价将会持续、高幅度上涨的心理预期。你买或者不买,理性或者不理性,房价都在那里涨!在这种情况下,你叫人如何淡定?

房价高企,呼吁民众理性买房很必要也很重要,但更必要和重要的是:国家要加大投入力度,做好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工作;要加强管理和控制,让房价保持合理、理性的上涨幅度;要从严从狠地打击炒买炒卖等非法的推动房价上涨因素。因为,毕竟,理性购房也罢,面对高房价无法淡定从而购房也好,这其中都寄托着老百姓住“有所居”的梦想。这种梦想是必需而现实的,处在国家和政府不可控的范围之内,而呼吁,在“房价一直飞”的现实语境下,又显得很苍白无力。

实画实说 shihuashishuo

## 没钱赔偿就给“有钱人的狗”跪下?

凯风



据报道,10日中午,在苏州高新区马浜花园小区内,一辆绿色的邮政面包车意外撞死一条宠物狗。狗主人提出要么赔偿5000元,要么给死狗下跪1小时,面包车上

两个小伙因赔不起钱,最终选择下跪。

懦弱成这样的人可能很少,但是,像他们那样不敢争,不会争,没有争的意愿的人却很多。从狗主人的蛮横跋扈,也可以反推小伙子懦弱的原由。蛮横跋扈而通行无阻,似乎越来越多了,因为人和宠物狗被撞,环卫工人、出租车司机被逼下跪的事情,已经屡见报道了。是不是跪的人多了,人的尊严已经贬值了?

这两个小伙子跪够了一小时后,他们

是带着什么心情离开的?事后,比如第二天早晨起来再想起这件事情,心里是怎么想的?是用“儿子逼老子下跪”来反败为胜?是用“总有一天老子也……”来励志?还是跟没有发生这件事一样,该干吗干吗?

按照反作用力等于作用力的原理,或是能量守恒定律,这次“人跪狗”的经历积存在两个小伙子心里的“能量”,将会在什么时候,以什么方式释放出来呢?“膝盖软”遇到“拳头硬”之后,会不会也变成“拳头硬”呢?无论对个人还是社会,如果只能在“膝盖软”与“拳头硬”之间做选择,那是很悲哀、很绝望的。

编采声音 biancaishengyin

## 有感于官员办展、出书

阿冰

天,轻轻松松就捞得艺术家的头衔。

官员出书也是近年来一个特殊现象,可是,也暴露出了其中存在的腐败:用公款钱给自己出书、摊派下属单位购书、借出书进行洗钱,等等。近日,中央纪委监察部公布了国家药监局原副局长张敬礼违纪违法问题。最让人唾舌的是他借出书捞钱。据了解,在国家药监局任要职之余,张敬礼著有《百年FDA:美国药品监管法律框架》、《中国食品药品监管理论与法律实践》等书,非法经营的总案值高达1700余万元,其中一本由他撰写的书籍就卖到了每本566元的天价。

此外,像原湖南省郴州市委书记李大

伦的一本《大伦书法作品集》,通过市委宣传部向党政机关强行摊派,每本定价418元;几年下来,“挣”了3000多万元。四川省成都市原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高勇从担任凉山州副州长起,以“支持出书”或者“买书”的名义,高勇向近百家单位和个人索要赞助费数百万元。许多实例,不一而足。一个看起来高雅的行业,竟然成为某些贪官大肆敛财的手段。这些人之所以选择这个领域,一是比较隐蔽,再就是捞了钱还能博个名誉。

官员从事艺术,一定要从爱好出发,为艺术而追求,而不是为名利而艺术。切不可带着不可告人的目的从事艺术,践踏艺术。

品读 pindu

## 执衡持平,为政以公

——姚崇“五诫”启示录之二

唐人

在姚崇“五诫”之一的《执秤诫》中,姚崇提出了“执衡持平”、“为政以公”的著名吏治思想;要求为政者“志守公平,体兼正直”,“存信去诈,以公灭私”。而且他认为,如果在上为官者“心苟至公”,思想达到了极公正的境界;那么他治下的人民就将进入“大同”,实现社会的兴盛和谐。

“秤者,衡,衡天下之平也”;也就是说,秤是一种衡量天下事物轻重、从而达到公正平等的器具。引申开来,“执秤”、“执衡”也就是对于某种权力的掌握和正当运用。这里有两层意思:一是“秤”本身所具有的“在天以齐七政,在人以均万物”

的属性,要求社会制度和各种政策法规的公平正义,所谓“法者,天下公器”,不应因人因事有所偏私;二是执秤(衡)者个人所具有的思想品质必须“无偏无党”、“称物平施”,也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立党为公、公正执法、清正廉洁、大公无私,等等。所谓“官者,庶人之师”,你在运用手中的权力行政执法时做到了公开、公平、公正,“称物低昂,不差毫厘”,“锱铢不惑,轻重无疑”,那就“心能执一,政乃无失”,就能得到人民群众的真诚拥戴。

有人在总结中国反腐败斗争的现状和经验时指出,当前的腐败除了延续以前落马

高官多、贪腐数额大、群蛀现象严重三大特点,又出现了许多新的特点,如“期权兑现”方式滋生、“官荫二代”现象频现、渎职侵权激化社会矛盾情况严重等等;所有这一切都与在位官员们执衡而不能“平其心”,不能“称物平施,为政以公”有关。国家权力变成了他们谋取私利的工具,“天下公器”变成了他们害人民的利刃;在他们那里,公平和正义的天平总是被倒置的。

由此看来,在反腐败斗争和廉政建设进程中认真读一读《执秤诫》,把它当做我们的镜子和座右铭,经常用以观照和警示自己,该是多么必要啊!